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Vanadium Titano-Magnetite Mining Company Limited**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3)

## 延遲達成完成阿壩礦業收購協議先決條件的時間

董事謹此宣佈，凌御已同意將達成完成阿壩礦業收購協議先決條件的時間，由2011年1月31日延遲至2011年4月30日。

###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0年11月30日的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阿壩礦業收購協議。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完成阿壩礦業收購協議的先決條件

誠如通函所披露（其中包括）：

- (a) 阿壩礦業收購協議有待若干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
- (b) 倘任何先決條件未能於2011年1月31日或之前或凌御延遲的該等時間達成或獲豁免，阿壩礦業收購協議將告終止；及
- (c) 凌御有權以書面通知方式延長達成先決條件的時間。

## 延遲達成完成阿壩礦業收購協議先決條件的時間

凌御獲川威告知，其在向多個中國政府機關取得必要確認文件，以支持其就阿壩礦業收購協議下的股權轉讓而向相關中國商務部門遞交的批准申請時，實際所花費的時間較預期長。因此，完成阿壩礦業收購協議的其中一項先決條件（即相關審批機關批准阿壩礦業收購協議下的股權轉讓）無法於2011年1月31日前達成。川威已要求而凌御亦已同意在考慮到取得相關中國商務部門的批准所需的額外時間及中國農曆新年假期將近，因此，將達成完成阿壩礦業收購協議先決條件的時間，由2011年1月31日延遲至2011年4月30日。

本公司將知會股東有關阿壩礦業收購事項的進展及（如適用）另行發表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釩鈦磁鐵礦業有限公司  
主席  
蔣中平

香港，2011年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蔣中平先生、劉峰先生及余興元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勁先生及張青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海宗先生、顧培東先生及劉毅先生。

網站：[www.chinavtmmining.com](http://www.chinavtmmining.com)